

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  
公 告

(2025)苏0581破31号之二

因江苏中乾建设有限公司暂无财产可供分配，本案已具备终结破产程序的法定条件，可以终结破产程序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，本院于2025年12月12日裁定终结江苏中乾建设有限公司破产程序。

特此公告！

